

# 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法制大队修缮工程结算审核服务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地址：梅州市梅江区江南定民路8号，联系人：刘剑辉 0753-2168290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供应商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要求已入驻中介服务机构，且具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本项目概况：A栋四楼的一个办公室和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的一个休息室进行修缮。 2. 服务内容：对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法制大队修缮工程进行结算审核。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履行地点：广东省梅州市。 2. 履行方式：无要求，具体按照合同双方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下浮率。</p> <p>3. 计价标准：参考《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号）的标准计费。造价询价费用下浮率设置在0.00%-50.00%之间，服务金额不作为方案择优的评选参考标准。</p>
8	服务时间	无要求，按照合同双方约定。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p> <p>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p>
10	结算方式	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

		<p>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

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

2026年5月6日

